**鑑定申請表暨同意書（表1）**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學生基本資料** |
| 學生姓名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 出生日期 |  |
| 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 | 手機 |  |
| 戶籍地址 |  |
| 居住地址 |  |
| **二、現階段就學情形** |
| 就讀學校 |  | 就讀班型 |  | 年級 |  |
| **三、申請項目** |
| 提報項目 |  | 提報特教類別 |  | 加註伴隨障礙 |  |
| **四、目前持有身心障礙有關證明之情形** |
| □ **1.持有身心障礙證明** |
| 障礙類別 |  | 多重障礙包含類別 |  | 障礙等級 |  |
| 鑑定日期 |  | 重新鑑定 日期 |  | ICD診斷 |  |
| 障礙類別 ICF |  |
| □ **2.持有縣市政府鑑輔會所核發之證明** |
| 特教資格類別 |  | 多重障礙包含類別 |  | 核文日期 |  |
| 核文文號 |  |
| □ **3.持有身心障礙鑑定指定醫院之診斷證明** |
| 醫院名稱 |  | 證明開立科別 |  | 證明開立日期 |  |
| 診斷內容與醫師囑言 |  |
| □ **4.持有重大傷病證明** |
| 重大傷病病名 |  | 有效起迄日期 |  |
| □ **5.未經鑑定** |

|  |
| --- |
| **五、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同意** |
| □本人經學校說明充分瞭解孩子接受鑑定之原因、目的及相關權利義務，且已詳細閱讀**並**填妥申請表之各項資料，茲同意敝子弟 接受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進行相關 工作，其結果將作為判斷學生是否接受特殊教育相關服務之依據。□本人不同意敝子弟 接受教育部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進行 工作。 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簽名： 與學生關係： 日期：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
| **六、校內特推會審核** |
| 審核結果 |  | 特推會核章 |  | 日期 |  |

**※個資宣告及聲明：(請務必詳閱)**

一、為保護貴子弟的個人資料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於下列事由與目的範圍內，直接或間接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，當您完成填表並署名時，表示同意以下內容：

(一)蒐集之目的：為進行特殊教育法第3條、第6條、第19條及第20條所規定之特殊教育學生鑑定作業，需取得貴子弟之個人資料，目的在於提供專業團隊評估貴子弟的特殊教育需求，並將評估結果保存於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，俾利就讀學校及教育部鑑輔會以適切之方式，執行特殊教育法上所規範之各項工作。

(二)個人資料之類別：為進行特殊教育法第6條所規定特殊教育學生鑑定作業，需取得貴子弟個人資料，包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出生日期、學生之法定代理人姓名、連絡電話及手機、戶籍及居住地址、就讀學校、持有身心障礙證明、持有縣市鑑輔會證明、持有醫院之診斷證明、重大傷病證明等。

二、同意書部分為學生本人或學生之法定代理人確認想法後之意向表達，請依照實際意願確實填寫，並須由學生本人或學生之法定代理人親自簽名確認其意願，未簽名者恕不受理。請依下列條件填寫：

(一)未滿18歲之學生須由學生之法定代理人或實際照顧者親自簽名確認其意願，惟若為實際照顧者(非法定代理人)簽名者，須另檢附實際照顧者切結書。

(二)年滿18歲之學生若為無完全行為能力或經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者，須由監護人親自簽名確認其意願。

(三)年滿18歲之學生若非無完全行為能力或經監護宣告與輔助宣告者，得由學生本人親自簽名確認其意願。

**學生學習暨需求評估表（表2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生姓名 |  | 生日 | \_\_\_年\_\_\_月\_\_\_日 | 性別 | ○男 ○女 |
| 提報學校 |  | 填表人 |  | 職稱 |  |

|  |
| --- |
| **一、接受教育狀況** |
| 教育階段 | 學校名稱 | 安置情形 |
| 國小 |  | ○普通班 ○普通班，接受資源班/資源教室服務○特教班 ○在家教育 ○特教學校 |
| 國中 |  | ○普通班 ○普通班，接受資源班/資源教室服務○特教班 ○在家教育 ○特教學校 |
| 高中職 |  | ○普通班 ○普通班，接受資源班/資源教室服務○特教班 ○在家教育 ○特教學校 科 |
| 目前階段出席狀況 | □未曾缺席 □偶爾缺席 □經常缺席 □缺席達1/3 □缺席達1/2缺席情況說明(如一週幾天缺席，或曾中離1個月等)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**二、健康狀況** |
| 生理檢查 | 身高： cm， 體重： kg檢查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視力 | 左：○正常 ○已矯正 ○異常(○已檢附醫院診斷證明 ○申請診斷證明中) 右：○正常 ○已矯正 ○異常(○已檢附醫院診斷證明 ○申請診斷證明中)檢查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色盲 | ○是 ○否 |
| 聽力 | 左：○正常 ○已矯正 ○異常(○已檢附醫院診斷證明 ○申請診斷證明中)右：○正常 ○已矯正 ○異常(○已檢附醫院診斷證明 ○申請診斷證明中)檢查日期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肢體動作 | ○正常 ○異常(○已檢附醫院診斷證明 ○申請診斷證明中) |
| **三、學生現況能力分析** |
| 1.整體學習狀況 | □無學習問題，與一般學生相同□無法理解課程內容 □常發呆 □坐不住 □愛講話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2.注意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注意力渙散、聽而不聞 □注意力缺乏、漫無目標□注意力短暫、思緒不易集中□注意力固執、專心做某一件事，不管其他目標 □容易受干擾而分心 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3.記憶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重述剛聽到的語句有困難 □ 不易記住學過的東西□會忘記攜帶文具用品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4.思考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內在思考力弱 □推理能力弱 □類化能力弱 □組織統整力弱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5.知覺概念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手眼協調弱 □四肢協調弱 □眼球追視弱 □有方向性的字易混淆□空間方向辨識有困難 □平衡感不足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6.溝通能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無口語，使用肢體、手勢溝通 □無法理解他人說話，只能仿說□聽懂語句，但無法理解抽象內容□聽懂日常生活語彙 □大部分的話須加上手勢或動作才能理解□使用詞彙缺乏 □口吃或說話費力 □發音不清楚、構音有問題□易誤解指示 □常需重複問題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7.閱讀能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不識字但能看懂圖卡 □認的字少 □會讀字句但不懂意思□閱讀緩慢 □讀時會跳行跳字 □斷字斷句易錯□易增漏字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8.書寫能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寫字速度慢 □筆順錯誤 □鏡體字 □筆畫缺漏 □仿寫困難□聽寫困難 □字體潦草 □寫字超出格子□字體大小不一 □易寫字形相似字 □同音異字易錯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9.數學能力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運算能力弱 □理解數學概念困難 □應用問題題意理解困難□推理困難 □數學符號辨識困難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10.社會適應及情緒控制 | □與一般學生相同□不甚合群，說明：□易被排斥 □易起爭執 □害羞或退縮□焦慮不安 □容易衝動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11.特殊行為 | □無□自傷行為 □固著行為 □攻擊行為□其他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12.學科好惡 | 喜愛科目：□國文 □英文 □數學 □物理 □化學 □歷史 □地理 □公民 □體育 □美術 □電腦 □職業類科專業科目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厭惡科目：□國文 □英文 □數學 □物理 □化學 □歷史 □地理 □公民 □體育 □美術 □電腦 □職業類科專業科目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13.其他學習情況 | 1.學習落後的科目一教就會？○是 ○否2.某學科學習上特別困難，提供補救教學後可獲改善？○是 ○否  ○尚未提供補救教學3.改變評量方式，考試成績較佳？○是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○否  ○尚未改變評量方式4.個案為轉學生？○是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○否5.成績曾出現明顯起伏？○是，說明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○否 6.其他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**四、學習及相關服務需求評估（請根據學生現況能力勾選其需求）** |
| 項目 | 內容 |
| □無學習及相關服務需求（勾選此項者以下勿再勾選） |
| □考試評量服務 | □少人試場 □單人試場 □低樓層或有電梯試場□特殊桌面 □特殊座椅 □大桌面 |
| □喚醒 □提前5分鐘入場 □延長考試時間 |
| □紙本放大試題(\_\_\_\_號字) □紙本點字試題(□各科、□\_\_\_\_\_\_\_\_\_科) □電子試題(□各科、□\_\_\_\_\_\_\_\_\_科) □電子點字試題(□各科、□\_\_\_\_\_\_\_\_\_科) □點字機(□試場提供、□自備) □擴視機(□試場提供、□自備)□報讀CD □NVDA試題 □盲用電腦+點字顯示器□錄音答題 □電腦答題 □點字機答題 □代謄答案卡 |
| □教育輔助器具 | □大字書 □點字書 □有聲書 □教科書、教材電子檔□相關輔具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□其他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□助理人員需求 | □協助行動與移位 □協助生活自理 □協助健康問題偶發狀況處理□協助上課報讀、製作觸圖、操作、活動式課程□其他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□相關專業團隊 | □定向行動訓練 □生活自理訓練 □社會工作、身障福利□復健服務(□物理治療 □職能治療 □語言治療 □其他\_\_\_\_\_\_\_\_\_)□其他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□無障礙環境 | 1.物理環境 □適當教室位置 □教室靠近廁所或無障礙廁所 □安排適當座位 □其他特殊設施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2.心理環境 □同儕支持 □師長支持3.□其他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□交通服務 | □交通費補助 □其他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□其他 | □課業輔導 □諮商輔導 □適應體育 □家庭支持服務 □其他 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|
| **五、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** |
| □具有特殊教育學生資格，但自願放棄特教有關服務（勾選此項者以上資料免填） ＊請檢附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說明及聲明書 |